

岐山县民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落实全县社会组织发展规划，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依法对县本级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负责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

2、落实社会救助工作规划、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统筹全县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3、落实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规划，统筹协调全县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4、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

5、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推进婚俗改革。

6、落实全县殡葬改革规划，负责依法加强殡葬管理，规范殡葬服务，推进殡葬改革。承办县内经营性公墓的审核上报工作。

7、落实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承担老年人和特殊困难群体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发展。

8、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规划，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9、落实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规划，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0、落实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实施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1、落实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全县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和绩效评估。

1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县民政局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方、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二）内设机构

岐山县民政局内设局办公室；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股；社会组织管理和区划地名股；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股；社会事务和慈善事业促进股；社会组织党委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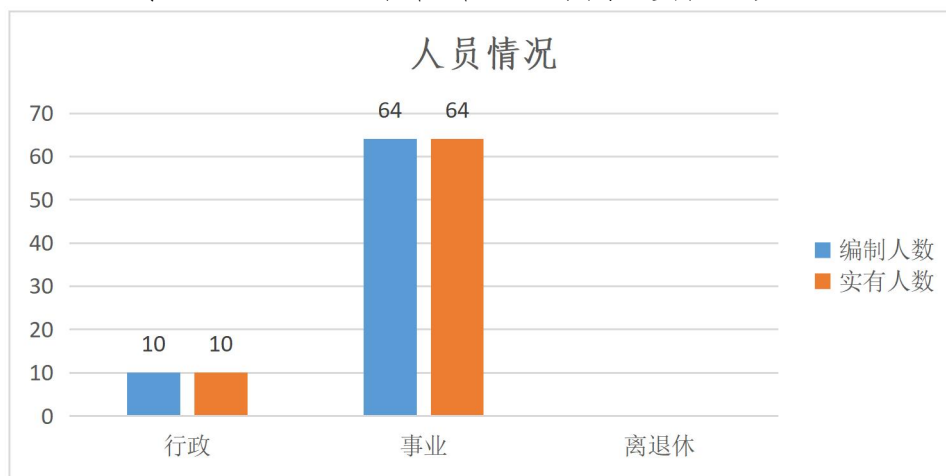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3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9个，包括本级及所属8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岐山县民政局（本级）
2	岐山县城乡低保中心
3	岐山县殡葬管理服务所
4	岐山县中心敬老院
5	岐山县凤鸣区域敬老院
6	岐山县社会福利中心
7	岐山县殡仪馆
8	岐山县救助管理站
9	岐山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64 人；实有人员 74 人，其中行政 10 人、事业 6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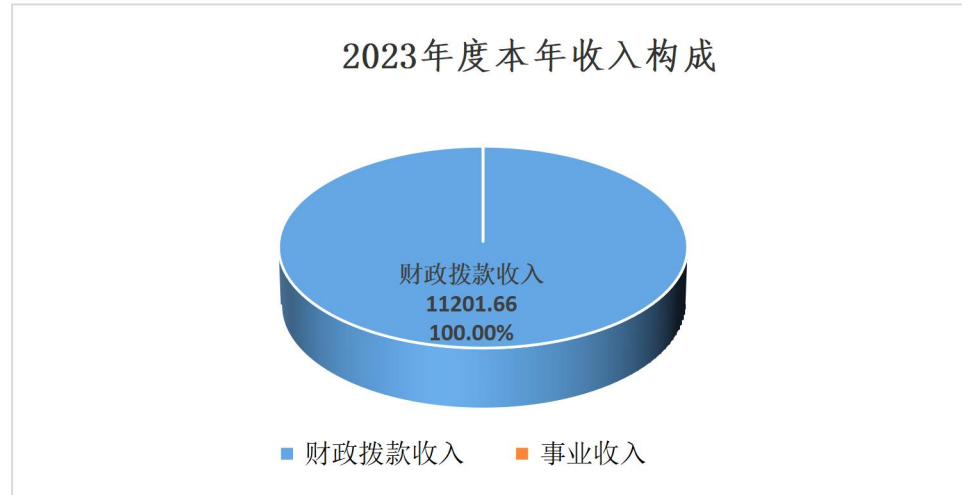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1201.6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 4496.87 万元，下降 28.65%。主要是人员工资变动、救助对象人员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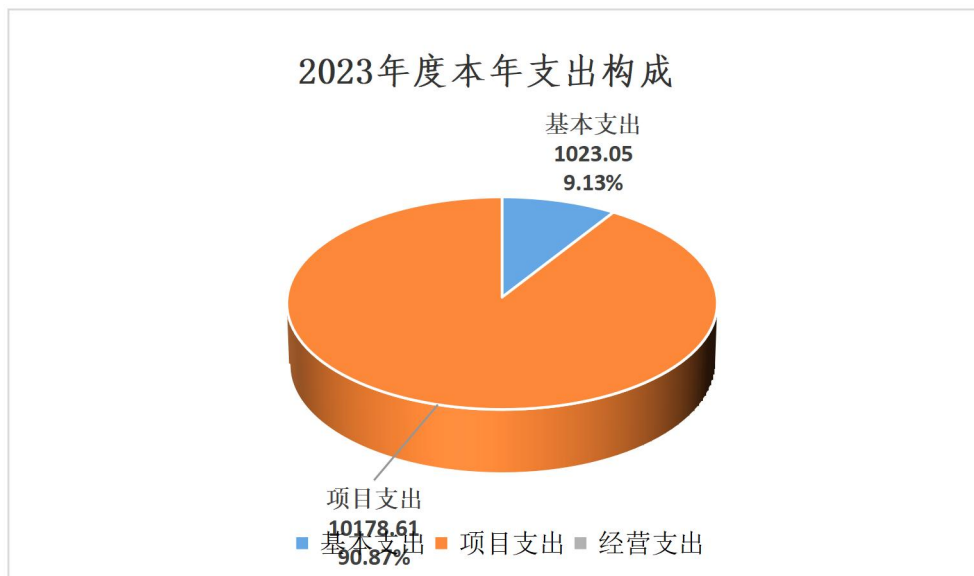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201.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201.6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201.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3.05 万元，占 9.13%；项目支出 10178.61 万元，占 90.8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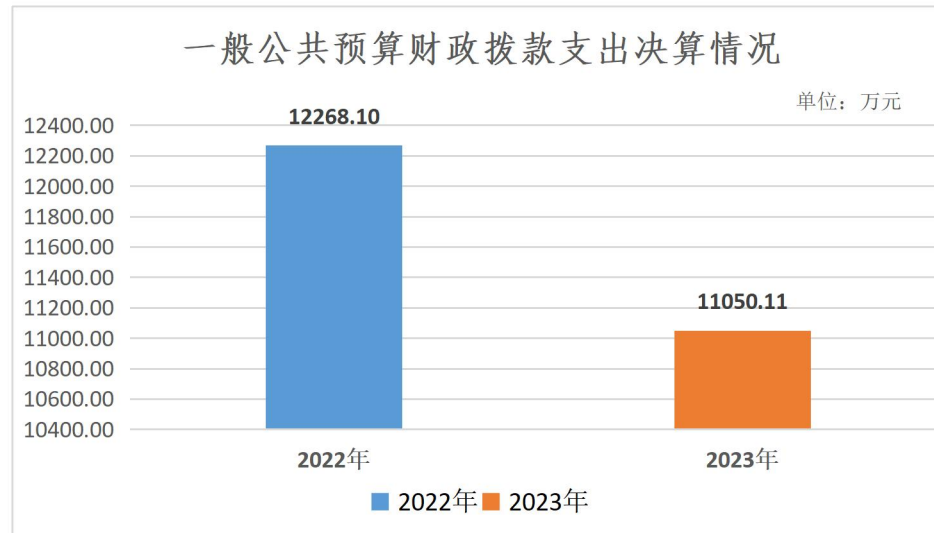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1201.6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4086.08万元，下降26.7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救助对象人员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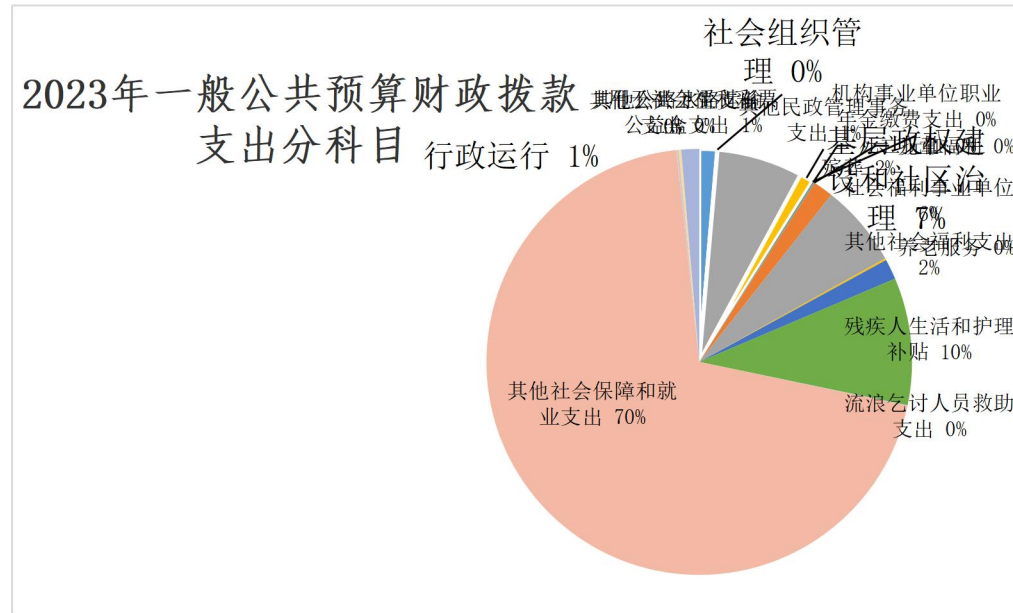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636.57万元，支出决算11050.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8.3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6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217.99万元，下降9.9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救助对象人员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民政管理事务（20802款）行政运行（2080201项）。

年初预算 162.56 万元，支出决算 151.02 万，完成年初预算的 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工资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民政管理事务（20802款）社会组织管理（2080206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 万元，新增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上级专项资金用于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资金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民政管理事务（20802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2080208项）。

年初预算600万元，支出决算7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村委换届及保障社区工作人员报酬、待遇，落实社区办公经费及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上级配套资金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民政管理事务(20802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0299项)。

年初预算53万元，支出决算114.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慈善工作经费用于慈善事业正常发展、机关日常运行办公楼修缮资金和社会组织党建经费上级配套资金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民政管理事务（20802款）机构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项）。

年初预算5.71万元，支出决算5.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保持持平，主要用于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抚恤（20808款）死亡抚恤（2080801项）。

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55万元，新增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单位人员死亡抚恤金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社会福利（20810款）儿童福利（2081001项）。

年初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9.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散居孤儿动态调整，数量逐月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社会福利（20810款）殡葬（2081004项）。

年初预算183.33万元，支出决算170.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导致各项费用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社会福利（20810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2081005项）。

年初预算599.8万元，支出决算703.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临聘人员变动、事业单位运营支出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社会福利（20810款）养老服务（2081006项）。

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万元，新增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养老机构适老化改造项目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社会福利（20810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2081099项）。

年初预算304万元，支出决算173.91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幸福院补助项目减少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残疾人事业(20811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2081107项)。

年初预算323.19万元,支出决算1079.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4.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两补”增加上级配套资金。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临时救助(20820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2082002项)。

年初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4.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项)。

年初预算2383.85万元,支出决算7841.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8.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救助对象提高标准及增加项目上级困难群众救助项目配套资金增加。

15. 卫生健康支出(210类)公共卫生(21004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2100499项)。

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8.5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资金增加上级配套。

16. 交通运输支出（214类）公路水路运输（21401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2140199项）。

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1万元，新增的主要原因是慈安桥建设项目资金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23.0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949.7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73.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151.55万元，支出

决算 151.5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229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22960款）用于社会福利彩票公益金支出（2296002项）。

本年支出决算151.55万元，主要用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孤儿高等教育、五社联动、殡仪馆殡葬基础服务设施改造项目等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79 万元，支出决算 2.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2.47 万元，支出决算 2.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油费及车辆保险。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31 万元，支出决算 0.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1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民政局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文明单位测评验收、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检查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4 个，来宾 16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9.27 万元，支出决算 9.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2.0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67.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7.6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96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7.4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7.4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年初下达一般公共预算资金4636.57万元，中途因困难群众救助对象各项补助发放工作开展，县财政局追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6565.09万元，全年共计拨付11201.66万元，到位率、到位及时率达到100%。资金主要用于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落实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规划，统筹协调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落实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规划，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婚姻登记管理，推进婚俗改革；落实殡葬改革规划；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残疾人“两补”和慈善事业；社会救助等支出，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了民政力量。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5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2441.35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2%。

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社区办公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社区工作人员报酬待遇等、2023年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等2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1109.6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减轻残疾人家庭的经济负担，使家庭成员能够更好地照顾

残疾人；二是保障了社区正常运转，改善社区的居住环境，提升居民的生活质量。为居民提供高质量的服务。社区是连接政府与居民的桥梁，能够及时传达政府的政策和信息，同时也将居民的需求和意见反馈给政府部门，促进社区的和谐稳定发展。

组织对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079.8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累计发放残疾人补贴金额达 1079.85 万元，有效保障了部分残疾人的生活需求。按照发放标准和人数计算，覆盖了 15896 名残疾人。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减轻残疾人家庭的经济负担，使家庭成员能够更好地照顾残疾人，促进家庭和谐，同时体现了国家对残疾人的关爱和保障，确保残疾人在生活和护理方面的基本权益得到落实，让他们感受到社会的温暖和尊重，缩小残疾人与健全人之间的生活差距，推动社会各界更加关注残疾人事业，营造关爱残疾人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5 分，全年预算数 11201.66 万元，执行数 1120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自评报告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我单位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同时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对有效支出 安排预算、低效支出压减预算、无效支出进行问责，切实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站所以对绩效评价管理

理解不深、学习不透，对各项指标理解程度不一致，没有形成统一的认识。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机制。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切实提高人员的预算绩效知识水平，同时强化评价结果应用，逐步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绩效整改责任制，形成反馈、整改、提升绩效的良性循环。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岐山县民政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1、落实全县社会组织发展规划，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依法对县本级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负责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2、落实社会救助工作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统筹全县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3、落实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规划。4、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5、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推进婚俗改革。6、落实全县殡葬改革规划。7、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8 残疾人“两补”和慈善事业。1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1201.66	11201.66		11201.66	11201.66		—	100%	—
.....									—		—
	金额合计		11201.66	11201.66		11201.66	11201.66		10	100%	
年度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p>1、落实全县社会组织发展规划，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依法对县本级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负责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2、落实社会救助工作规划、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统筹全县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3、落实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规划，统筹协调全县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4、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5、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推进婚俗改革。6、落实全县殡葬改革规划。7，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8 残疾人“两补”和慈善事业。9 社会救助。1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p>				<p>2022年民政局机关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289.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0.26万元，项目支出2479.64万元。主要用于工作人员基本工资、日常运行及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地名区划和社团管理、社会事务和慈善促进工作、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工作、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政府购买服务及老年公寓、天柱山城市公益性公墓骨灰纪念堂、标准化示范社区建设、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农村幸福院建设项目等。</p>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残疾人、困境儿童救助人数	≥95%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经申请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对象保障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向困难群众拨付保障资金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政策范围内拨付救助资金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经申请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对象保障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和谐	≥95%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5%	100%	10	5		
总分						100	95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具体见下：

1.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31 万元，执行数 7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落实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规划，统筹协调全县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使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成效显著。

岐山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资金使用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31 万元		731 万元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731 万元		731 万元	1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规划, 统筹协调全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及保障社区工作人员报酬、待遇, 落实社区办公经费及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规划, 统筹协调全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及保障社区工作人员报酬、待遇, 落实社区办公经费及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全县社区群众		100%	100%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时效指标	根据相关要求圆满完成相关业务工作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服务,		≥ 90%	95%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政府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95%		

2.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4.63 万元，执行数 104.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慈善事业正常发展、民政事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开展。

岐山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资金使用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4.63 万元		104.63 万元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4.63 万元		104.63 万元	1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社会救助专项经费保障全县范围内民政工作有序开展、社会组织培育发展、慈善工作经费用于慈善事业正常发展及机关日常运行办公楼修缮等。			用于社会救助专项经费保障全县范围内民政工作有序开展、社会组织培育发展、慈善工作经费用于慈善事业正常发展及机关日常运行办公楼修缮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助全县范围内的困难群众。		100%	100%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时效指标	根据相关要求圆满完成相关业务工作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服务，		≥90%	95%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政府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3.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79.85 万元，执行数 1079.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残疾人困难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引导全社会关心、关爱残疾人。

岐山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资金使用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79.85 万元		1079.85 万元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79.85 万元		1079.85 万元	1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残疾人困难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引导全社会关心、关爱残疾人。			保障残疾人困难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引导全社会关心、关爱残疾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全县残疾人两项补贴		100%	100%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	按月	
		成本指标	按标准执行政策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残疾人家庭负担		≥90%	95%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全部纳入保障范围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5%		

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81.76 万元，执行数 381.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困难群众春节慰问、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未成年人保护、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社区设备及天柱山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等。

岐山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资金使用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1.76 万元		381.76 万元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81.76 万元		381.76 万元	1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天柱山骨灰纪念堂建设项目、未成年人保护、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及困难群众春节慰问及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项目等等			用于天柱山骨灰纪念堂建设项目、未成年人保护、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及困难群众春节慰问及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项目等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项目建设进度稳定		100%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时效指标	根据相关要求圆满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服务		≥ 90%	95%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政府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95%		

5.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0.16 万元,执行数 110.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日常运行及彩票销售点的检查、培训、宣传、彩票销售点疫情口罩发放、彩票销售点的慰问、信息化建设、孤儿高等教育、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幸福院运行管理改造提升等项目。

岐山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持			资金使用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0.16 万元		110.16 万元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10.16 万元		110.16 万元	1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日常运行及彩票销售点的检查、培训、宣传、彩票销售点疫情口罩发放、彩票销售点的慰问、信息化建设、孤儿高等教育、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幸福院运行管理改造提升等项目。			用于日常运行及彩票销售点的检查、培训、宣传、彩票销售点疫情口罩发放、彩票销售点的慰问、信息化建设、孤儿高等教育、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幸福院运行管理改造提升等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量		93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时效指标	根据相关要求圆满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服务		≥ 90%	95%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政府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95%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的社区办公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社区工作人员报酬待遇等、2023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等 2 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1109.68 万元。

1. **社区办公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社区工作人员报酬待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50 万元，执行数 5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保障社区办公经费、拨付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拨付社区工作人员报酬、养老、医保、失业、工伤、公积金等待遇。

岐山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区办公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社区工作人员报酬待遇等			资金使用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0 万元		550 万元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50 万元		550 万元	1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拨付社区办公经费、拨付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拨付社区工作人员报酬、养老、医保、失业、工伤、公积金等待遇			拨付社区办公经费、拨付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拨付社区工作人员报酬、养老、医保、失业、工伤、公积金等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全县社区工作人员工资	100%	100%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时效指标	根据相关要求圆满完成相关业务工作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服务，	≥ 90%	95%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政府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95%		

2. **2023年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59.68万元，执行数559.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残疾人困难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引导全社会关心、关爱残疾人。

岐山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资金使用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9.68 万元		559.68 万元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59.68 万元		559.68 万元	1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残疾人困难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引导全社会关心、关爱残疾人。			保障残疾人困难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引导全社会关心、关爱残疾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全县残疾人两项补贴		100%	100%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	按月	
		成本指标	按标准执行政策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残疾人家庭负担		≥90%	95%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全部纳入保障范围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5%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8分，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对2023年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开展了财政重点评价，评价得分79.5分，综合评价等级为“B”。详见所附报告《关于2023年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事后续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岐山县民政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9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无。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821264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050.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1.55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010.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21.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51.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01.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201.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1,201.66	总计	62	11,201.66

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201.66	11,20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0.53	11,01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99.71	999.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51.02	15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31.01	731.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4.68	11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1	5.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1	5.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55	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55	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072.32	1,07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9.56	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70.55	17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03.30	70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73.91	17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079.85	1,0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79.85	1,0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28	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28	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41.12	7,84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41.12	7,84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8	1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8.58	1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8.58	1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1.55	15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1.55	15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1.55	151.55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201.66	1,023.05	10,178.6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0.53	1,023.05	9,987.48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99.71	151.02	848.68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51.02	151.02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31.01	0.00	731.01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4.68	0.00	114.6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1	5.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1	5.7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55	7.5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55	7.55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072.32	858.77	213.55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9.56	0.00	9.56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70.55	169.57	0.99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03.30	688.30	15.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73.91	0.91	173.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079.85	0.00	1,079.85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79.85	0.00	1,079.85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28	0.00	4.28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28	0.00	4.28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41.12	0.00	7,841.12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41.12	0.00	7,841.12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8	0.00	18.58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8.58	0.00	18.58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8.58	0.00	18.58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1.55	0.00	151.55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1.55	0.00	151.55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1.55	0.00	151.55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050.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1.5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010.53	11,010.5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58	18.5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21.00	21.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51.55	0.00	151.55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01.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201.66	11,050.11	151.55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201.66	总计	64	11,201.66	11,050.11	151.55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050.11	1,023.05	10,027.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0.53	1,023.05	9,987.4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99.71	151.02	848.68
2080201	行政运行	151.02	151.02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00	0.00	3.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31.01	0.00	731.0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4.68	0.00	114.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1	5.7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1	5.71	0.00
20808	抚恤	7.55	7.5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55	7.55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072.32	858.77	213.55
2081001	儿童福利	9.56	0.00	9.56
2081004	殡葬	170.55	169.57	0.9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03.30	688.30	15.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5.00	0.00	15.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73.91	0.91	173.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079.85	0.00	1,079.85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79.85	0.00	1,079.85
20820	临时救助	4.28	0.00	4.28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28	0.00	4.2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41.12	0.00	7,841.1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41.12	0.00	7,841.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8	0.00	18.58
21004	公共卫生	18.58	0.00	18.58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8.58	0.00	18.5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00	0.00	21.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1.00	0.00	21.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1.00	0.00	21.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25.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31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5.74	30201	办公费	6.1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2.28	30202	印刷费	2.8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5.8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5.08	30205	水费	0.2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95	30206	电费	6.8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64	30207	邮电费	1.5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41	30208	取暖费	0.8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4	30211	差旅费	9.3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5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91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7.5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3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9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49.74		公用经费合计				73.3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51.55	151.55	0.00	151.55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51.55	151.55	0.00	151.55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151.55	151.55	0.00	151.55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151.55	151.55	0.00	151.55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岐山县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40	0.00	4.70	0.00	4.70	0.70	0.00	0.00
决算数	2.79	0.00	2.47	0.00	2.47	0.31	0.00	0.00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结转资金：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结余资金：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 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3年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县级年初预算 323.19 万元,全年预算资金为 1079.85 万元。主要用于我县残疾人两项补贴保障,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资金已执行 100%;从预算执行情况看,省市县资金已按计划 100%执行完毕。

二、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监控目的

通过绩效监控,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项目按照预定的绩效目标顺利推进,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二）绩效监控对象和范围

1. 绩效监控对象

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相关的资金使用、项目实施情况以及受益的残疾人。

2. 绩效监控范围

涵盖 2023 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的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以及补贴发放的整个流程和相关管理工作。

（三）绩效监控方式方法

采用数据对比分析法,对比各阶段预算安排与实际执行数据,分析资金执行进度的差异。定期收集项目实施相关资料,包括补贴发放名单、资金拨付凭证等,进行资料审核与分析。与项目实施相关的管理部门、工作人员进行沟通交流,了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情况与存在的问题。

（四）绩效监控工作过程

每月定期收集和整理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的资金拨付数据和补贴发放数据。每季度对收集的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对照绩效目标,检查项目产出和效益的实现情况。根据分析结果,及时与相关部门沟通反馈,对于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并跟踪改进措施的落实情况。

三、绩效实现情况

（一）项目实际产出情况

2023 累计发放补贴金额达 1079.85 万元，有效保障了部分残疾人的生活需求。按照发放标准和人数计算，覆盖了 15896 名残疾人，实际发放人数与预期目标基本相符。

（二）效益和满意度情况

社会效益方面，残疾人两项补贴的发放对改善残疾人的生活质量起到了积极作用，有助于促进社会公平与和谐稳定。

通过问卷调查和电话回访等方式对部分受益残疾人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达到了 95%，表明项目实施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了受益群体的认可。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岐山县对于该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均规范有效，达到预期目标。无偏离绩效的情况产生。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该项目自评为合格。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县级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项目资金 (万元)	1079.85 万元			实施单位		岐山县民政局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3.19	1079.85	1079.8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3.19	1079.85	1079.8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县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补贴。			为全县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补贴。				
总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人次	15896 人次	15896 人次	25	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所有支出不超预算	3200 元	3200 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100%	100%	10	10	
			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	100%	100%	5	5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5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50 年	50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25	25	
					100	98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关于 2023 年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事后续效评价报告

根据岐财办绩〔2023〕20号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我局组织对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进行了事后续效评价，现将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情况

1. 政策背景

为进一步加强我县社区经费管理，依法规范支出行为，保障社区各项服务工作顺利开展，根据省财政厅、省民政厅《关于加强城镇社区经费管理的通知》（陕财办社〔2012〕205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社区经费是指由县财政安排用于保障城镇社区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专项经费。包括：基本工作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服务体系项目建设和维护经费、社区工作人员（党组织、居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成员和专职工作人员）岗位补贴和报酬待遇经费以及其他财政专项补助经费等。

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范围主要包括：对因重大伤病住院治疗的村民给予慰问；对去世村民的家属给予慰问；对因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遭受重大损失的村民给予适当补助；对困难党员和困难群众给予节日慰问；对因重大自然灾害或事故灾害损毁的水、电、路等村公益性基础设施进行应急维修费用；对春节期间、七一建党节等党组织开展群众文体活动给予补助；经村党组织集体研究确定办理的其他直接为村民服务的微小实事好事、急事难事。

2. 资金分配

根据岐财办预[2022]52号及县民政局《关于申请增加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的报告》收悉，根据县政府领导批示，现下达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贰拾伍万元，请专款专用，年终列“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详见表1。

表1 经费分配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城镇名称	社区名称	小计
1	凤鸣镇	凤鸣东路社区	30000
2		凤鸣西路社区	20000
3		凤仪东路社区	20000
4		凤仪西路社区	20000
5		五二三社区	5000
6		先锋社区	5000
7	蔡家坡镇	东街社区	20000
8		开发区社区	30000
9		火车站社区	30000
10		陕汽社区	10000
11		陕九社区	10000
12		702社区	10000
13		西机社区	10000
14		五丈原社区	20000
15	益店镇	益店社区	30000
合计			250000

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下达各城镇后,由各城镇根据城镇社区服务群众开展情况自行制定分配方案,拨付至相关社区。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全面推进全县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项目，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指导做好社区党建工作，更好地为民服务。保障社区组织正常运转，加强社区干部的领导能力建设，提高社区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2. 阶段性目标

社区党组织在开展为民服务项目中，从需求征集、拟定项目、项目实施、绩效评估等过程中以入户走访、满意度测评等方式引导党员群众积极参与、主动监督，确保了项目内容从党员群众中来，实施过程有党员群众监督、参与，项目成效由服务对象、党员群众说了算，不断提升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和满意度。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的主要目的是掌握了解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管理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经验，揭示问题，优化管理，促进健全社区服务长效机制、提高社区服务质量水平。评价对象为县相关职能部门以及使用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的各个乡镇及社区，评价时间范围为2022年度。

（二）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和陕西省《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陕财办绩〔2020〕18号）等文件，按照《2022年度县级财政项目绩效评价》的通知，设置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及满意度等6个一级指标，细分为13个二级指标、28个三级指标。根据《岐山县财政预算评审中心关于印发〈评审评价工作操作规程〉（暂行）的通知》（宝市财评字〔2020〕40号）要求，突出事后续效评价指标的结果导向，采取百分制量化打分，指标体系中项目决策12分，项目过程14分，项目成本10分，项目产出30分，项目效益24分，项目满意度10分。

（三）评价方法及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运用比较法、专家评议等方法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4个评价等次，根据评价得分，确定评价项目绩效等次。具体如下表。

评价等次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分值 S	$S \geq 90$	$90 > S \geq 80$	$80 > S \geq 60$	$S < 60$

（四）评价工作过程

为了做好绩效评价工作，根据相关文件精神，组建了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绩效评价工作组，制定了评价工作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及考评标准，于2023年10月8日完成了事后续效评价工作。

1. 前期准备

2023年09月20日至09月22日，评价工作组先后多次深入县民政局及部分社区了解项目情况，进一步完善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事后续效评价指标体系，协调指导各社区完成了项目自查自评工作。

2. 组织实施

2023年09月22日至09月28日，评价工作组先后深入项目实施社区，通过查看社区服务资料、自评资料、满意度调查等方法，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各社区的社区服务实施情况进行事后续效评价。

3. 分析评价

综合分析研判，分别计算出各社区绩效评价分数，取各社区的平均分为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事后续效评价得分，并形成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

（五）评价工作的局限性

评价组力求评价全过程做到科学、规范、客观和公正，但在实际实施中仍存在局限性。

(1) 本次评价对象为全县 3 镇 15 个社区，包含凤鸣东路社区、凤鸣西路社区、凤仪东路社区、凤仪西路社区、五二三社区、先锋社区、东街社区、开发区社区、火车站社区、陕汽社区、陕九社区、702 社区、西机社区、五丈原社区、益店社区，一套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很难客观反映所有因素。

(2) 由于评价的时间、人力等限制，以及对各社区的评价采取样本抽查方式，获取数据与信息来源存在局限性。

(3) 满意度调查对象是随机选取，因被调查者认知、愿望等方面的倾向性，以及群众、社区等各方的不同利益诉求，满意度评价结果存在偶然因素。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79.5 分，绩效等级为合格。各相关社区具体得分见表 2。

表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序号	社区名称	评价得分
1	凤鸣东路社区	79.5
2	凤鸣西路社区	78.5
3	凤仪东路社区	79.5
4	凤仪西路社区	79.5
5	五二三社区	79.5
6	先锋社区	78.5
7	东街社区	81.5
8	开发区社区	78.5
9	火车站社区	78.5
10	陕汽社区	79.5
11	陕九社区	78.5
12	702 社区	79.5
13	西机社区	80.5
14	五丈原社区	80.5
15	益店社区	80.5
综合得分		79.50

（二）评价结论

在取得成效的同时，项目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专项经费使用不均衡，在实践中一些社区党组织“不够用”，而部分社区“不会用”，同时项目实施进度、财务进度也不一，统筹管理有待强化；二是社区书记工作认识不一，有的书记将专项经费用于打造党建品牌、推动社区治理的重要支撑和保障，有的对专项经费怕用、怕管、怕做群众工作，认为增加了工作量、加重了负担；三是项目监管有待进一步完善，在项目立项、实施、结项等节点中，重程序把控、轻前期优化，对项目可行性、预算经费额度缺乏科学评估，另外对承接项目的社会组织缺乏有效监管机制。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

本项目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设六项三级指标，满分 12 分，综合得分 12 分。

具体得分详见表 3。

表 3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平均得分
决策	12	项目立项	3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6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资金投入	3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合计					12	12

1. 项目立项

(1) 立项依据充分性：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设立政策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政策导向。

(2) 立项程序规范性：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 绩效目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各社区绩效目标达到合理性要求。

(2) 绩效指标明确性：各社区绩效目标普遍可量化指标，规范资金管理。

3. 资金投入

结合各社区具体情况制定合理的分配方案,各县服务考核和城镇分配方案由各社区按规定自行制定,通过各社区(在职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在对社区抽检的过程中发现各社区参与社区服务专项经费分配方案不合理,未充分体现岗位职责、工作量、工作业绩等因素,部分社区甚至未制定专项经费分配方案直接将补助发放。

(二) 过程

本项目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设五项三级指标,满分14分,综合得分11分。具体得分详见表4。

表4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平均得分
过程	14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2	9
				预算执行率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合计					14	11

1. 资金管理

(1) 资金到位率: 截至绩效评价之日, 专项经费已全部拨付至相关社区, 资金到位率 100%。

(2) 预算执行率: 截至绩效评价之日, 专项经费已全部拨付至相关社区,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分社区专项经费支出符合规定范围, 但也有些社区存在发放依据不符合政策规定, 或超范围使用专项经费的问题。

2. 组织实施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各社区管理制度较健全基本符合社区服务需要。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抽检中社区均存在对社区服务社区账目公示不规范的情况。

(三) 成本

本项目成本指标从经济成本方面进行评价, 具体以三级指标成本节约率进行评价, 满分 10 分, 综合得分 10 分。抽检社区, 均未发现超支现象。具体得分详见表 5。

表 5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平均得分
成本	10	经济成本	10	成本节约率	10	10
合计					10	10

(四) 产出

本项目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设三项三级指标，项目产出满分 30 分，综合得分 23 分。具体得分详见表 6。

表 6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平均得分
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实际完成率	10	6.67
		产出质量	10	质量达标率	10	6.53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6.60
合计					30	19.8

1. 产出数量

社区按照《城镇社区经费使用管理办法》所制定的社区服务工作方案中实际完成率基本达标。

2. 产出质量

依据各社区服务绩效考核办法与社区服务工作方案，结合各社区服务实施期间管理层巡查结果以及绩效考核得分，各社区基本能保质保量完成社区服务任务。

3. 产出时效

社区按照群众专项经费所制定的社区服务工作方案中完成及时性需加强各项工作。

（五）效益

本项目效益指标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设十二项三级指标，项目产出满分 24 分，综合得分 18.5 分。具体得分详见表 7。

表 7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平均得分
效益	24	经济效益	4	扩大社区政策工作宣传面，改善了群众观念	2	2.5
				宣传社区理论、社区政策、社区法律法规	2	
		社会效益	10	基础设施建设	2	9
				产业扶持	2	
				人居环境	2	
				团结稳定	2	
				社区安全服务	2	
		可持续影响	10	自评报告	2	7
				反馈机制	2	
				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2	
				随时掌握动向	2	
				及时了解辖区存在的隐患和纠纷	2	
		合计				24

1. 经济效益

通过开展各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基本宣传了社区理论、社区政策、社区法律法规，扩大了社区政策工作的宣传面，改善了群众的观念，群众自我发展的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有待进一步加快经济发展，树立民族团结、社会和谐、文明进步的新风尚。

2 社会效益

基础设施建设：城镇管理水平与经济发展基本相适应，执法监督基本到位，违法建设现象未有发生。

产业扶持：加强技术支持，技术创新是产业发展的关键，政府和社会组织应加强对贫困地区的技术支持，提供技术培训、技术咨询等服务，帮助贫困地区提升技术水平，提高产业竞争力。

人居环境：进一步提升社区不乱扔垃圾或把垃圾放到走廊里、不乱吐口香糖、不损坏公物、走廊或其他公共场所在施工，请不要“帮助”小区除草、不乱扔白色垃圾、尊老爱幼，主动帮助年纪大的老人，不能欺负小朋友。

团结稳定：需及时解决团队内部的冲突和问题，鼓励团队成员积极参与解决问题，并提供必要的支持和资源。通过处理冲突和问题，可以避免其对团队稳定性造成消极影响。

社区安全服务：加强社区安全服务。优化警力配置，规范警务运作。强化社区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警力下移，重心下移，构筑以社区民警为主导，社区治保会和物业保安为依托，社区居民积极参与的群防群治网络，使安全网络覆盖社区各个角落，增强群众的安全感。

3. 可持续影响

各社区均存在社区开展了绩效自评、未建立问题反馈机制的问题，不利于健全社区服务长效机制、提高社区服务质量水平。

（六）满意度

本项目满意度指标从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进行评价，包括社区满意度，居民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度。项目满意度满分 10 分，平均得分 8.2 分。具体得分详见表 8。

项目组对全县 3 镇 15 个社区进行了满意度调查，共计 96 人参与答题。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汇总。

表 8 指标评分表

序号	社区名称	分值	得分
1	凤鸣东路社区	10	8
2	凤鸣西路社区	10	8
3	凤仪东路社区	10	8
4	凤仪西路社区	10	8
5	五二三社区	10	8
6	先锋社区	10	8
7	东街社区	10	8
8	开发区社区	10	8
9	火车站社区	10	8
10	陕汽社区	10	9
11	陕九社区	10	8
12	702 社区	10	8
13	西机社区	10	8
14	五丈原社区	10	9
15	益店社区	10	7
平均分数			8.2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合理安排和分配项目资金,细化项目预算和项目实施方案,保证项目资金得到充分利用,力求达到产出最大化。

2. 加强对项目实施单位的绩效跟踪力度，每个季度对各部门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纳入年终综合目标考核。确保项目能够有序高效地进行。

（二）存在的问题

1. 政策制度需完善

社区是城市建设和管理的基础性环节，是社会各种矛盾的汇集点，随着我国城镇化的发展，社区作为基层居民自治组织，承担的职能愈加重要，且与民生息息相关，但政策制度的不完善，导致基层部门难以实现管理目标。截至目前，从中央到地方出台的适用于社区经费的管理使用办法非常少，政策在经费的管理使用方面未细化，各级部门在具体操作时均有困难。在社区建设方面，中、省、市相继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工作的意见》，但缺少有力的政策保障，造成对新建成的小区无法实现全员和无缝隙管理。

2. 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的认识有待提高

在管理使用专项资金时不够严谨，不能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的有关规定。管理部门对使用部门的资金监管不到位，部分单位使用专项资金时缺乏专款专用意识，导致挤占挪用现象发生。内控制度不健全，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沟通不及时，导致资金的核算不尽合理合规。基层社区报账人员财务水平参差不齐，为街办审核、记账增加困难。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 完善社区经费监督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社区经费的相关制度，尤其是要符合基层工作实际。管理部门应加强对经费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执行已出台社区经费管理的有关政策规定，理顺各部门之间的职责权限，建立统一、精简、高效的管理模式，完善相关制度，杜绝挤占挪用、财务管理不规范等问题的发生。

2. 加强部门协调配合

随着近年来社区工作经费标准不断提高，各级财政投入资金不断增加，社区经费的管理部门多、层级多，管理部门应加强协调配合、及时下拨资金，同时对各项经费的使用范围详细分类、列出明细，在内控制度健全的情况下简化报账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3. 健全社区财务管理

为促进社区合理使用资金，规范社区各项经济活动，应加强对社区财务人员的财经知识培训。建议推行社区各项经费使用的预决算制度，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有步骤地管理使用社区经费。充分尊重社区居民的知情权，坚决执行公示制度，让广大社区居民参与社区事务，加大社区财务公开的力度。

附件：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绩效评价得分明细表

附件

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绩效评价得分明细表

序号	社区	总分	决策						过程						成本
			项目立项		绩效目标		资金投入		资金管理			组织实施		经济成本	
			立项依据充分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指标明确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到位率	预算执行率	资金使用合规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	成本节约率	
1	凤鸣东路社区	79.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2	凤鸣西路社区	78.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3	凤仪东路社区	79.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4	凤仪西路社区	79.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5	五二三社区	79.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6	先锋社区	78.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7	东街社区	81.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8	开发区社区	78.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9	火车站社区	78.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10	陕汽社区	79.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11	陕九社区	78.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12	702社区	79.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13	西机社区	80.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14	五丈原社区	80.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15	益店社区	80.5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平均分	79.50	2	1	3	3	2	1	2	4	3	1	1	10	

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绩效评价得分明细表

序号	社区	总分	产出			效益												满意度
			产出数量	产出质量	产出时效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实际完成率	质量达标率	完成及时性	扩大了社区政策工作的宣传面，改善了群众的观念	宣传了社区理论、社区政策、社区法律法规	解决基础设施	产业扶持	人居环境	团结稳定	社区安全服务	自评报告	反馈机制	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随时掌握动向	及时了解辖区存在的隐患和纠纷	满意度调查
1	凤鸣东路社区	79.5	7	6	7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8
2	凤鸣西路社区	78.5	6	6	7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8
3	凤仪东路社区	79.5	7	6	7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8
4	凤仪西路社区	79.5	7	7	6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8
5	五二三社区	79.5	7	6	7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8
6	先锋社区	78.5	5	7	7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8
7	东街社区	81.5	8	6	7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9
8	开发区社区	78.5	7	7	5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8
9	火车站社区	78.5	5	6	7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9
10	陕汽社区	79.5	7	7	6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8
11	陕九社区	78.5	6	6	7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8
12	702社区	79.5	7	7	5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9
13	西机社区	80.5	8	6	7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8
14	五丈原社区	80.5	7	7	7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8
15	益店社区	80.5	6	8	7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8
	平均分	79.50	6.67	6.53	6.6	1.3	1.2	2	2	2	1.5	1.5	2	2	1	1	1	8.2